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44603_B03号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4年度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披露2024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44603_B03号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仰 君

中国 北京

2025 年 4 月 25 日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年度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9号）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214,51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3.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6,999,809.9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614,700.5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2,385,109.3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4年7月5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4）验字第70044603_B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103,238.51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37.07
减：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78,927.81
二、募集资金余额	24,447.77
减：期末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4,447.7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士与相关方负责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订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2024年7月15日，公司及其他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司会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分别与相关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其中，由于对应的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使用，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里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451950104007205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57900256710000）已于2024年注销，签订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续）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人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1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	757900256710000	已注销
2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里水支行	44519501040072051	已注销
3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	2013093019100372302	2,001.50
4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里水支行	44050166724300002262	6,215.17
5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文灿压铸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	757905486710008	6,231.10
合计（注 2）				14,447.77

注1：专户注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注2：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的差异系报告期末尚有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8,237.03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35.15 万元，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 28,572.18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于 2024 年度实施完成。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监事会、保荐人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并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存款产品等。公司监事会、保荐人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收益（注）
1	重庆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941 期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09-19	2024-12-20	15.44
2	重庆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942 期	1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09-19	2025-03-20	65.85
3	广东文灿压铸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	组合存款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09-27	2025-03-28	43.75

注：实际收益为产品起息日至产品到期日产生的收益。

截至目前，报告期内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 附表1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103,238.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2]				78,927.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927.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安徽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3,004.09	23,004.09	-1,995.91	92.02%	2026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重庆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3,850.80	13,850.80	-16,149.20	46.17%	2026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佛山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3,812.03	13,812.03	-6,187.97	69.06%	2026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238.51	28,238.51	28,238.51	28,260.89	28,260.89	22.38	100.08%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3,238.51	103,238.51	103,238.51	78,927.81	78,927.81	-24,310.70	76.45%	/	/	/	/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安徽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5 月。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安徽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5 月调整至 2026 年 5 月，监事会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主要系：“安徽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开工较早，但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低于原先计划筹集金额，另外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亦晚于原先计划，因此公司对该项目投资进度亦相应延后，使该项目未能在原定建设期内完成建设和在原预计日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情况，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前提下，将“安徽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 2026 年 5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募集资金结 余的金额及 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 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金额；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补充流动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系公司将募集资金持有期间产生的存款利息投入到项目中所致。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永安广场
大楼 17 层 01-12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19 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 (2012) 35 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142139068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5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59649382G	11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55878370X8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3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26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103007703294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4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8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440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3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A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2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3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89608790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汇大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28

【大中小】【打印北京】【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1号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张飞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10-23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101107510238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09 12
年 月 日



2021 年 4 月 0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张飞(310000052140)
您已通过 2021 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姓名	仰君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6-10-21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	3205861986102129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证书编号: 11000243007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9年05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仰君 (110002430076)
您已通过 2019 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 年 05 月 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